**天津市西青区司法局
2025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二、关于收入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三、关于支出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九、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关于空表的说明

**第一部分 概况**

**一、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编制全区司法行政工作发展规划、年度计划，编制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工作的规划、方案，并组织落实。负责区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审查、备案和清理工作。

2.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监督区政府各部门、各街镇、开发区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调查研究依法行政、法治政府建设中的有关情况和问题，提出具体措施和工作建议。承办申请区政府裁决的行政复议案件工作。指导、监督全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负责区政府行政复议和应诉案件办理工作。负责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协调区政府各部门之间在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实施中的争议和问题。

3.负责拟定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统筹协调监督指导调解工作。指导监督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工作。负责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司法所建设。

4.指导、管理、组织实施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5.负责拟定公共法律服务体系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和布局全区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公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负责牵头推进政府法律顾问制度，组织法律顾问队伍发挥积极作用。

6.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思想政治工作和培训工作。

7.承担本系统安全生产管理责任。指导督促本系统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8.协调本系统对全区招商引资工作提供法律服务支持保障。

9.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天津市西青区司法局部门内设11个职能科室；下辖3个预算单位。

纳入天津市西青区司法局部门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天津市西青区司法局

2.天津市西青区法律援助中心

3.天津市西青公证处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天津市西青区司法局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417.1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291.21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34.94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0.0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7.16万元、公共安全支出3,364.1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21.97万元。天津市西青区司法局部门2025年收支总预算3,743.29万元。

**二、关于收入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天津市西青区司法局部门2025年部门预算收入3,743.29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523.79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一个预算单位天津市西青公证处。其中：上年结转结余34.94万元，占0.93%；一般公共预算3,417.13万元，占91.29%；政府性基金预算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事业收入291.21万元，占7.78%；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关于支出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天津市西青区司法局部门2025年支出预算3,743.29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523.79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一个预算单位天津市西青公证处。其中：基本支出3,476.27万元，占92.87%；项目支出267.02万元，占7.13%；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的说明**

天津市西青区司法局部门2025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3,452.08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232.58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支出预算增加。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417.1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上年财政结转结余34.94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2025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3,452.08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232.58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支出预算增加。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3,072.89万元 ；教育支出0.06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7.16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121.97万元。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一）总体情况**

天津市西青区司法局部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452.08万元(上年3219.5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232.58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二）具体情况**

1、“公共安全支出（类）”3,072.89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223.6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支出预算增加。其中：“司法（款）”3,072.89万元，包括：“行政运行（司法）（项）”2,747.43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基本支出；“基层司法业务（项）”196.94万元，主要用于人民调解、安置帮教项目支出；“律师管理（项）”29.00万元，主要用于区政府外聘法律顾问经费、矛调中心服务费项目支出；“公共法律服务（项）”10.00万元，主要用于法律援助项目支出；“信息化建设（司法）（项）”31.08万元，主要用于网络租赁服务费项目支出；“事业运行（司法）（项）”58.45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支出。

2、“教育支出（类）”0.06万元，与上年相同其中：“进修及培训（款）”0.06万元，包括：“培训支出（项）”0.06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培训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57.16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9.38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一个预算单位天津市西青公证处。其中：“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57.16万元，包括：“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2.53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物业补贴、采暖补贴和提租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63.08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缴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81.54万元，主要用于职业年金缴费。

4、“卫生健康支出（类）”121.97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减少0.41万元，主要原因是保险缴存比例调整。其中：“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121.97万元，包括：“行政单位医疗（项）”98.98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保险缴费；“事业单位医疗（项）”2.95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项）”19.8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0.25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补充医疗保险缴费。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天津市西青区司法局部门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185.06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47.46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数量增加。其中：人员经费 2,927.5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257.5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的说明**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5.5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未增加“三公”经费预算。

具体情况：

一、2025年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和2025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二、2025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5.50万元，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5.5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和2025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和2025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

三、2025年公务接待费预算0万元，与2024年预算相比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和2025年未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2025年天津市西青区司法局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的说明**

2025年天津市西青区司法局部门预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2025年天津市西青区司法局1家行政单位以及0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250.60万元，包括办公费51.81万元、物业管理费42.00万元、工会经费36.39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5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64.90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50.00万元 。

**（二）政府采购情况**本部门2025年安排政府采购预算138.8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35.83万元。主要项目是：物业管理服务55.38万元、餐饮服务60.45万元、安置帮教服务20万元、复印纸3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底，本部门各单位共有车辆9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8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包括业务用车。单价（账面原值）100万以上的设备1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天津市西青区司法局部门2025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0个，涉及预算金额267.02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部门预算:**是指主管预算部门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及其行使职能需要，组织所属预算单位编制并逐级上报、审核、汇总，经财政部门审核后按程序依法批准的部门综合收支计划。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表》**

**十一、关于空表说明**

**十一、关于空表的说明**

本部门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本部门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